

106 年新北市政府未婚同仁聯誼活動第 2 梯-

愛在蘭陽梅花情實施計畫

一、目的：為增進本府各機關學校員工(以下簡稱本府員工)與其他機關員工及本市市民互相交誼，並增進兩性互動機會，特舉辦本聯誼活動並訂定本計畫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新北市政府人事處(以下簡稱人事處)。

三、活動日期、地點、費用及人數：

日期	活動地點	報名費	人數
106 年 5 月 6 日(星期六)	宜蘭縣冬山鄉	1000 元	40 人

(一) 每梯次參加人數男、女生人數以各半為原則，且主辦單位得視報名實際情形及先後順序，酌予調整。

(二) 每梯次參加人數本府員工至少 20 人為原則，並酌予補助部分費用。

四、活動內容：詳各梯次活動行程表(如附件一)。

五、參加對象：

(一) 本府及所屬機關學校現職未婚之員工。

(二) 本市未婚民眾。

(三) 如報名人數不足，則開放其他政府機關學校未婚員工參加。

六、報名時間：自即日起至 106 年 4 月 19 日(星期三)止。

七、報名及繳費方式：

(一) 報名方式：

1. 本府員工或其他機關員工：填妥報名表(如附件二)，由服務機關人事單位於報名表上加蓋人事單位戳章後，併同服務證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傳真至人事處。

2. 本市民眾：填妥報名表，並將報名表(同附件二)、服務證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傳真至人事處。

3. 報名表等相關資料請至人事處首頁

<http://www.personnel.ntpc.gov.tw> - 「最新消息」下載。

(二) 繳費方式：

1. 入選參加之人員，由人事處通知繳費，請務必於接到通知後 2 日內

(含通知日)將費用匯款至下列指定帳戶，並請將匯款明細註明姓名及電話傳真至人事處核對，未如期繳費者視同放棄，將由後補人員依序遞補。

2. 匯款相關資料：

匯款帳號：93016202700103 ；

代收銀行：臺灣銀行板橋分行(0040277)

戶名：新北市政府人事處保管金專戶

(三) 人事處聯絡方式：

電話：(02) 29603456 分機 4378 劉小姐

傳真電話：(02) 2960-1986

電子郵件：AL4008@ms.ntpc.gov.tw

(四) 參加人員繳費後，若有特殊原因，無法出席者，不得私自覓人代理參加，相關退費事宜，依下列規定辦理：

1. 活動日前 10 天以上取消活動者，全額退費。
2. 活動日前 4 天至 9 天取消活動者，須收取活動費用全額 30%。
3. 活動日前 1 天上午 10 時至 3 天取消活動者，須收取活動費用全額 70%。
4. 活動日前 1 天上午 10 時以後取消活動、集合逾時、因個人因素私自脫隊及未通知不參加者，恕不退費。
5. 以上退費手續須加收銀行匯款之必要手續費。

(五) 如報名人數眾多，未列入參加名單者，不另行通知。

八、經費部分：活動所需各項經費包括餐費、DIY 費用、環湖腳踏車、車費及保險費等，報名費每人新臺幣(以下同)1000 元。

九、報到時間及地點：本次活動當日 8 時至 8 時 30 分，於新北市政府行政大樓 1 樓東側新站路(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 1 段 161 號 1 樓)報到。

十、其他：

(一) 主辦單位得視報名實際情形及先後順序，酌予調整人數及性別。

(二) 若遇颱風等天災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，致活動不克如期舉行並取消活動時，參加人員所繳交之報名費於取消後 30 個工作日內全數退還。

(三) 如有未盡事宜，由新北市政府人事處補充規定之。

106 年新北市政府未婚同仁聯誼活動第 2 梯-

愛在蘭陽梅花情行程表

106 年 5 月 6 日(六)

時間	行程內容	地點
08:00~08:30	愛情來報到-集合報到	新北市政府
08:30~10:00	戀愛巴士-車康活動	幸福巴士
10:00~11:20	五峰旗瀑布	五峰旗瀑布
11:20~12:00	談天說地聊聊天	幸福巴士
12:00~14:00	烤肉	旺樹園
14:00~15:30	梅花湖單車之旅	旺樹園
15:30~16:30	香草餅乾 DIY	梅花湖
16:30~17:00	愛的火花-邀約時刻	梅花湖
17:00~	賦歸	新北市政府

活動地點：五峰旗瀑布、旺樹園(宜蘭縣冬山鄉得安村環湖路 62 號)及梅花湖。

報到地點：新北市政府行政大樓 1 樓東側新站路(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 1 段 161 號 1 樓)

106 年新北市政府未婚同仁聯誼活動第 2 梯次-愛在蘭陽梅花情報名表

報名日期：106 年 月 日

為應個人資料保護法實施，參加者需同意填寫下列報名資訊包括姓名、電話、地址等；相關資料僅供本次活動使用，如不同意提供者將無法參加本次活動。

本人 同意 不同意 將個人資料提供作為本次活動使用。 簽名：_____

姓名：	身分證字號：
性別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	出生日期：民國 年 月 日
婚姻狀況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離異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喪偶（婚姻存續中、同居或已有婚約者不符合參加資格）	
學歷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博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專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飲食：葷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素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
服務機關：	現任職稱：
聯絡電話：(公) _____ (家) _____	手機：_____
通訊處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
E-MAIL：_____	
（本欄填寫詳細清楚，並可即時連絡本人，如因未填寫導致無法通知繳費請自行負責）	

緊急連絡人：	連絡電話：									
活動內容：本活動辦理之時間、地點及費用如下：（請主辦單位視實際狀況填寫）										
時	間	活	動	地	點	報	名	費	人	數
106 年 5 月 6 日(星期六)		宜蘭縣冬山鄉				1000 元		40 人		

E-MAIL 及手機是否願意在此次活動中公開？願意 不願意（公開資料為：姓名、服務機關或公司）

備註：

- 本資料由新北市政府人事處(以下簡稱人事處)主辦並妥善保存保密，報名人員應保證其婚姻狀態為未婚，如有不實，報名人員應自負全責，主辦單位不負實質查證責任。
- 報名日期：
自即日起至 106 年 4 月 19 日（星期三）止。
- 報名方式：
 - 市府同仁或其他機關人員：請填妥本報名表，由服務機關人事單位於報名表上加蓋人事單位戳章後，併同服務證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傳真至人事處。
 - 本市民眾：請填妥本報名表，並將報名表、服務證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傳真至人事處。
- 入選參加之人員，由人事處通知繳費，請務必於接到通知後 2 日內(含通知日)將費用匯款至下列指定帳戶，並請將匯款明細註明姓名及電話傳真至人事處核對，未如期繳費者視同放棄，將由後補人員依序遞補。
- 匯款相關資料：
匯款帳號：93016202700103；代收銀行：臺灣銀行板橋分行(0040277)
戶名：新北市政府人事處保管金專戶
- 人事處聯絡方式：
電話：(02) 2960-3456 分機 4378 劉小姐、傳真電話：(02) 2960-1986
電子郵件：AL4008@ntpc.gov.tw
- 參加人員繳費後，若有特殊原因，無法出席者，不得私自覓人代理參加，相關退費事宜，依下列規定辦理：
 - 活動日前 10 天以上取消活動者，全額退費。
 - 活動日前 4 天至 9 天取消活動者，須收取活動費用全額 30%。
 - 活動日前 1 天上午 10 時至 3 天取消活動者，須收取活動費用全額 70%。
 - 活動日前 1 天上午 10 時以後取消活動、集合逾時、因個人因素私自脫隊及未通知不參加者，恕不退費。
 - 以上退費手續須加收銀行匯款之必要手續費。

※ 傳真後請來電確認

106 年新北市政府未婚同仁聯誼活動第 2 梯次-愛在蘭陽梅花情
報名表

(附件)

服務證明文件正面	服務證明文件背面
身分證明文件正面	身分證明文件背面